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匯成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Huicheng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46)

二零二六年五月二十六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表決結果

匯成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二六年五月二十六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所有列載於二零二六年四月三十日的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內的決議案均以一股一票方式進行投票表決。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	
			贊成	反對
1.	省覽、考慮及採納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以及董事及核數師報告。		2,151,708,001 (99.99%)	540 (0.01%)
2.	a.	(i) 重選張永力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2,151,708,001 (99.99%)	540 (0.01%)
		(ii) 重選孫如暉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2,151,708,001 (99.99%)	540 (0.01%)
		(iii) 重選何家宏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2,151,708,001 (99.99%)	540 (0.01%)
	b.	授權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釐定本公司董事(「董事」)酬金。	2,151,708,001 (99.99%)	540 (0.01%)
3.	續聘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2,151,708,001 (99.99%)	540 (0.01%)

普通決議案		票數(%)	
		贊成	反對
4.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配發、發行及處理及出售或轉讓庫存股份(如有)總數不超過於通過本決議案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不包括庫存股份(如有))總數20%的股份。	2,151,708,001 (99.99%)	540 (0.01%)
5.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購回本公司股份的總數不超過於通過本決議案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不包括庫存股份(如有))總數10%的股份。	2,151,708,001 (99.99%)	540 (0.01%)
6.	藉增加相等於本公司根據第5項決議案的授權購回本公司股份總數的數額，擴大根據第4項決議案授予董事的一般授權，惟有關數額不得超過於通過本決議案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不包括庫存股份(如有))總數的10%。	2,151,708,001 (99.99%)	540 (0.01%)
7.	自本公司繳入盈餘(「 繳入盈餘 」)向本公司股東宣派及派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特別末期股息每股本公司普通股1.0港仙，方式為減少繳入盈餘的進賬額人民幣30,325,000元(約34,454,500港元)。	2,151,708,001 (99.99%)	540 (0.01%)

附註：

- (a) 由於第1項至第7項普通決議案均獲得大部分票數投票贊成，因此所有決議案已正式獲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 (b) 本公司於股東週年大會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為3,445,450,000股。
- (c) 賦予股份持有人權利以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可於會上對決議案投票的本公司股份總數為3,445,450,000股。本公司並無持有任何庫存股份(包括所持有或存放於中央結算及交收系統的任何庫存股份)。
- (d) 概無任何股份賦予股份持有人權利以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但須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40條所載須放棄表決贊成決議案。

- (e) 概無股東須根據《上市規則》規定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任何決議案放棄投票。
- (f) 概無股東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六年四月三十日之通函中表明彼等打算在股東週年大會上投票反對任何決議案或就任何決議案放棄投票。
- (g) 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擔任點票的監票員。
- (h) 董事會全體董事均出席了本次股東週年大會。

承董事會命
匯成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張永力

香港，二零二六年五月二十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張永力先生、孫如璋先生及黃曉雲女士；非執行董事為王璋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鄺偉信先生、楊志偉先生及何家宏先生。